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 2016-077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6 年 11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 2016 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 8 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8 票,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资产收益权转让贷款的议案。

因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以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23127.19 万元固定资产及其资产收益权作为标的向中国建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 1.7 亿元资产收益权转让贷款,期限 730 天。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6 日